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P HI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建議發行紅利認股權證

董事會建議按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份紅利認股權證之比例向合資格股東發行紅利認股權證。

#### 發行紅利認股權證之基準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在達成下列條件下，按每持有五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現有股份(「股份」)可獲發一份紅利認股權證之比例，向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而股東名冊所示地址位於香港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合資格股東」)發行紅利認股權證(「紅利認股權證」)(「發行紅利認股權證」)。

#### 將發行之紅利認股權證數目

根據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409,113,021股計算，本公司將發行合共最多81,822,604份紅利認股權證，而其持有人可認購81,822,604股股份，相等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之20%。

#### 認購期

由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五年四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

#### 認購價

於行使每份紅利認股權證而認購每股新股份之初步認購價為0.27港元(或會調整)。

#### 完整買賣單位

紅利認股權證之完整買賣單位為每手20,000份。

#### 發行紅利認股權證之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確定紅利認股權證配額之記錄日期為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四日至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

#### 預期時間表

附有參與發行紅利認股權證權利之

股份最後買賣日期 ..... 二零零二年五月九日星期四

並無附有參與發行紅利認股權證權利之

股份開始買賣日期 ..... 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星期五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

發行紅利認股權證之最後限期 ..... 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 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記錄日期 .....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股東特別大會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寄發紅利認股權證書 .....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或之前

紅利認股權證開始買賣日期 .....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星期一

### 建議發行紅利認股權證之條件

發行紅利認股權證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作實：

- (a) 在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預期將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隨即舉行）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發行紅利認股權證；
- (b)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紅利認股權證及因行使紅利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而須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及
- (c) 百慕達金融管理局同意發行紅利認股權證及因行使紅利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而須發行之股份。

### 建議發行紅利認股權證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發行紅利認股權證將擴大本公司之股東基礎，並為本公司業務帶來額外營運資金。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紅利認股權證及因行使紅利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而須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

### 零碎紅利認股權證

零碎紅利認股權證（如有）將不會發行，惟會彙集出售，所得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

### 紅利認股權證書

預期於達成上述條件後，紅利認股權證書將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予各合資格股東。

載有發行紅利認股權證其他資料之通函及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寄予各股東。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黃國英

香港，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